

淡江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行政救濟法	授課 教師	吳瑛珠 YING-CHU WU
	LAW OF ADMINISTRATIVE REMEDIES		
開課系級	公行四 P	開課 資料	實體課程 選修 單學期 2學分
	TLPXB4P		
課程與SDGs 關聯性	SDG16 和平正義與有力的制度		
系 ( 所 ) 教育目標			
<p>一、發展多元視野，培養具備公益、民主與倫理理念的公民特質。</p> <p>二、培育兼具理論與實務知識的專業行政管理及政策分析人才。</p> <p>三、強化法律與政策的整合分析能力。</p> <p>四、養成擁有公、私部門與非營利部門跨域合作的知識與能力。</p>			
本課程對應院、系(所)核心能力之項目與比重			
<p>G. 法規制定與政策執行。(比重：50.00)</p> <p>H. 法律專業知識與應用。(比重：50.00)</p>			
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			
<p>1. 全球視野。(比重：20.00)</p> <p>2. 資訊運用。(比重：20.00)</p> <p>5. 獨立思考。(比重：60.00)</p>			
課程簡介	<p>行政法體系性區分「行政與行政法」、「行政組織法」、「行政作用法」及「行政救濟法」等四大單元。本課程內容主要著重於「訴願法」與「行政訴訟法」的行政救濟部分，使學生理解行政訴訟法之體系架構與相關理論與程序運作，以培養學生於日後實務工作之進行。</p>		
	<p>Administrative Law is divided into four unit. Law of Administrative Remedy is one of the important part. The content of this course mainly focuses on on the Appeal Law and procedure law. Wish Students can understand the structure of administrative procedure law and the operation of related theories and procedures.</p>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情意、技能目標之對應

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認知 (Cognitive)」、「情意 (Affective)」與「技能(Psychomotor)」的各目標類型。

- 一、認知(Cogni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概念、程序、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
- 二、情意(Affec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倫理、態度、信念、價值觀等之學習。
- 三、技能(Psychomotor)：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1	使學生理解行政法與行政訴訟法之體系架構與相關理論與程序運作，以培養學生於日後實務工作之進行。	Wish Students can understand the structure of administrative procedure law and the operation of related theories and procedures.

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核心能力、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

序號	目標類型	院、系(所)核心能力	校級基本素養	教學方法	評量方式
1	認知	GH	125	講述	測驗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10/09/22~ 110/09/28	行政救濟法概論：制度之演進與比較法之觀察	
2	110/09/29~ 110/10/05	公法爭議與私法爭議；非由行政法院管轄的公法上爭議	
3	110/10/06~ 110/10/12	先行程序：訴願法 (1) 訴願制度的功能、性質、種類	
4	110/10/13~ 110/10/19	先行程序：訴願法 (2) 訴願的要件、原則與進行	
5	110/10/20~ 110/10/26	現行行政訴訟法之重要原則	
6	110/10/27~ 110/11/02	行政訴訟的種類	
7	110/11/03~ 110/11/09	行政訴訟的成立要件	
8	110/11/10~ 110/11/16	各類訴訟的特別要件	
9	110/11/17~ 110/11/23	期中考試週	
10	110/11/24~ 110/11/30	行政訴訟的當事人	
11	110/12/01~ 110/12/07	訴訟程序之開始	
12	110/12/08~ 110/12/14	訴訟程序之進行	
13	110/12/15~ 110/12/21	訴訟資料之蒐集：證據	

14	110/12/22~ 110/12/28	訴訟程序之終結：訴之撤回、訴訟標的之捨棄或認諾、訴訟上和解、裁判	
15	110/12/29~ 111/01/04	保全程序、簡易訴訟程序	
16	111/01/05~ 111/01/11	對裁判的救濟：上訴、抗告、再審、重新審理	
17	111/01/12~ 111/01/18	期末考週	
18	111/01/19~ 111/01/25	(課程補充) 執行：停止執行、假扣押、假處分、強制執行	
修課應 注意事項	須已修讀過行政法		
教學設備	電腦		
教科書與 教材	不指定教科書		
參考文獻	李建良，行政訴訟十講，元照出版，2020/04 劉建宏，訴願法之理論與實務，元照出版，2017/09 許宗力、張登科，行政訴訟法逐條釋義，五南出版，2018/07 陳清秀，行政訴訟法，元照出版，2019/09		
批改作業 篇數	篇（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出席率： 10.0 %   ◆平時評量：       %   ◆期中評量：40.0 % ◆期末評量：50.0 % ◆其他〈 〉：       %		
備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 <a href="https://info.ais.tku.edu.tw/csp">https://info.ais.tku.edu.tw/csp</a> 或由教務處首頁→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 <b>※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b>		